

2022 年度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规格为正处级。

目前乡村振兴局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 （一）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 （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综合科、人事财务科、政策法规科、规划科、开发指导科、行业扶贫科、社会扶贫科、宣传教育科、考核评估科、督查巡查联络科、群众工作科、扶贫培训科、革命老区科。另设有 1 个机关支部。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安阳市乡村振兴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本级和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

1.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本级
2. 安阳市扶贫开发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26.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7.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87.75	总计	62	787.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7.75	787.69	0.00	0.00	0.00	0.00	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	41.81	0.00	0.00	0.00	0.00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86	41.81	0.00	0.00	0.00	0.00	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6	41.81	0.00	0.00	0.00	0.00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6.76	72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25.92	72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720.46	72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7.75	783.03	4.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6	41.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86	41.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6	41.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6.76	722.04	4.7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25.92	721.20	4.72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720.46	720.46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2	0.00	4.7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81	41.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3	19.1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26.76	726.7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7.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7.69	787.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7.69	总计	64	787.69	787.6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7.69	782.98	4.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1	41.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81	41.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1	41.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3	19.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3	19.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	1.9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6.76	722.04	4.72
21301	农业农村	0.84	0.84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0.84	0.84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25.92	721.20	4.72
2130501	行政运行	720.46	720.46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74	0.74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2	0.00	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0.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9.66	30201	办公费	34.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12	30202	印刷费	31.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9.9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8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1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	30211	差旅费	29.4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3	30215	会议费	3.2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5.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8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0			
人员经费合计		603.58	公用经费合计				179.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20	0.00	10.00	0.00	10.00	0.20	10.20	0.00	10.00	0.00	10.0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759.63	862.48	792.46	10	91.88%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759.63	855.52	787.69	-	92.07%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6.96	4.77	-	68.53%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期总体目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使全市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收入增幅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脱贫村集体经济得到壮大。 实施期年度目标:一是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二是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三是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帮扶工作,确保帮扶力量不减弱。			落实好“四个不摘”有关政策,对农村人口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全覆盖,支持全州市派第一书记发展产业增收项目,全市脱贫人口2021年人均纯收入是14846元,2022年16663元,增幅为12.2%,稳定超过全州市前三季度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项目实施后,脱贫群众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1000元以上,脱贫村的基础设施和村集体经济得到壮大。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帮扶工作,确保帮扶力量不减弱。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1、对检查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2、支持易地搬迁后续扶持;3、外出务工交通补助、带贫企业奖补。(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1、培育和壮大地区特色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2、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三)安排相关经费。1、按照不超过1%的比例从市级配套衔接资金中安排项目管理费。2、安排161个市派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落实好“四个不摘”有关政策,对农村人口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全覆盖,支持全州市派第一书记发展产业增收项目,全市脱贫人口2021年人均纯收入是14846元,2022年16663元,增幅为12.2%,稳定超过全州市前三季度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项目实施后,脱贫群众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1000元以上,脱贫村的基础设施和村集体经济得到壮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5	1.5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20%	0%	0%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20%	0%	0%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98.04%	98.04%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完成	100%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完成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安阳市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	7785	7785	10	100.0%	10.00	
	财政拨款	7800	7785	7785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		
	安排科学性	2022年度纳入实施计划项目均来源于项目库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的拨付流程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按照项目建设进度、质量验收进行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市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规范使用,按照村级申报、乡镇审核、县级行业主管部门论证、县级审定和系统录入的要求进行编报入库,程序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每个项目都制定了具体绩效目标并向社会公示,接收社会监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帮扶工作,确保帮扶力量不减弱。		落实好“四个不摘”有关政策,对农村人口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全覆盖,支持全市市派第一书记发展产业增收项目,全市脱贫人口2021年人均纯收入是14846元,2022年16663元,增幅为12.2%,稳定超过全市前三季度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项目实施后,脱贫群众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1000元以上,脱贫村的基础设施和村集体经济得到壮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管理费	≤1%	1%	2.5	2.5	0.00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5-6	6%	2.5	2.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农业产业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其他工商业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	达到一定比例或者规模	100%	2.5	2.5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农林产业、旅游业生产建立在维护生态环境的基础上	不因生产发展而对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100%	2.5	2.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	=100%	100%	3	3	0.00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3	3	0.00	
		项目竣工率	=100%	100%	4	4	0.00	
	质量指标	产业投入占比	≥50%	57.91%	5	5	0.00	
		规模性返贫	=0个	0个	5	5	0.00	
	时效指标	12月底支出率	=100%	100%	5	5	0.00	
	7月底支出率	≥70%	7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村集体经济收入	≥5万元	5万元	5	5	0.00	
		脱贫及监测对象收入增幅	9-10	10%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干群关系	持续改善	100%	5	5	0.00	
		基层组织凝聚力	不断加强	100%	5	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及监测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87.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3.84 万元，减少 16.3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中的市本级项目管理费 78 万元全部直接下达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87.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7.69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787.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3.03 万元，占 99.40%；项目支出 4.72 万元，占 0.6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87.6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6.68 万元，减少 15.7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中的市本级项目管理费 78 万元全部直接下达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7.6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9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8.29 万元，减少 14.9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中的市本级项目管理费 78 万元全部直接下达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1 万元，占 5.31%；卫生健康支出 19.13 万元，占 2.43%；农林水支出 726.76 万元，占 92.26%。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559.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包括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 7800 万元，直接由财政专户拨付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42.40 万元，决算数 4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调出导致缴费额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7.16 万元，决算数 1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一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19 万元，决算数 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调出导致缴费额减少。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0.84 万元，超年初预算 100% 完成，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应休未休假报酬指标时在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功能分类下达。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8497.88 万元，决算数 72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中 7800 万元为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直接由财政专户拨付县区，是上级要求市级必须配套且明确市级配套比例的对县（市、区）项目的配套资金，由财政直接拨付至县（市、区），作为生产发展类项目仅将预算指标纳入我部门，未在我局形成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0.74 万元，超年初预算 100%完成，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标准补差指标时在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功能分类下达。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4.72 万元，超年初预算 100%完成，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4.72 万元为档案管理服务费质保金，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未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内。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2.9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减少 143 万元，减少 15.4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未申请支付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中的市本级项目管理费 78 万元，将此部分资金全部下达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 603.5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5.89 万元，减少 0.9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

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9.3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137.12 万元，减少 43.3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安阳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中的市本级项目管理费 78 万元全部直接下达县区，未在我局形成支出；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98.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1.9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开展
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4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2.22 万元，减少 1.26%，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确保市级预算安排的 7800 万元安排的项目及时有效发挥效益，按时按质按规达到支出目标，持续落实“四个不摘”有关政策，达到绩效申报目标，促进群众增收，有效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任务，支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帮扶工作，确保帮扶力量不减弱，确保全市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对象：滑县、内黄县、林州市、汤阴县、安阳县、龙安区、殷都区、文峰区、北关区、市本级。

范围：市级预算财政衔接资金 7800 万元涉及的重点项目。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评价原则：财政、乡村振兴部门联合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

评价指标和标准：《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乡村振兴局、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豫财农综〔2021〕

37号)

3、绩效评价过程

一是加强培训，提高素质。国家省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出台后，各级财政、乡村振兴部门立即进行传达学习，对考核指标进行细化，认真研究考评办法、主要指标及解释，对评价指标进行细化，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二是安排部署考评工作。根据省考评办法，市财政、乡村振兴部门在2022年10月28日联合下达《关于开展衔接资金绩效管理情况摸底调查工作的通知》，通过直达资金系统、防返贫监测系统、项目资料抽查和实地踏勘等方式，对相关指标进行摸底调查。三是核实录入数据信息。县级自评结束后，指导各县（市、区）实事求是完善国家防返贫监测系统数据，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数据质量符合要求。四是撰写自评报告。依据考核办法和指标，根据收集的证明材料，认真撰写自评报告。五是整改自评存在问题。根据自评情况，指导各县（市、区）对存在问题立行立改。

4. 项目绩效事后评价

2022年市级预算安排资金7800万元，下达到9个县（市、区）和市本级，其中内黄县1886万元、滑县115万元、林州市1455万元、安阳县1061万元、汤阴县1100万元、殷都833万元、龙安区741万元、文峰区45万元、北关区36万元、市本级528万元。

项目实施后，脱贫村基础设施和村集体经济得到显著壮

大，群众收入得到稳步提高，较好地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有效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

通过县级自评、市级抽查、省级三方评价，我市 2022 年市级预算安排的衔接资金达到了预算绩效，省考评成绩效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进行自评的 2022 年项目支出共 1 个，预算数 7800 万元，决算数 7800 万元，占 2022 年所有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数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效益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进行自评的 2022 年项目支出共 1 个，决算资金共 7800 万元，占 2022 年所有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分别是：

1. 安阳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7800 万元，决算数 7800 万元，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数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效益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无。

（四）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针对以上项目中的安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了重点项目再评价，评价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数量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效益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无。

同时，按照有关要求，针对中央、省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对 1 个项目进行了重点评价，分别是：

1. 安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资金总额 7800 万元，评价得分：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